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1年7月5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于2021年9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093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本次初始发行股票数量为50,100,000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12.52%,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7,515,000股,占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4,068,0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8,517,0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

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11月2日(T-1日)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长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日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1年11月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以下五家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瑞纳智能

(二)股票代码:301129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7,366.00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1,842.00万股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大永
住所:安徽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凤霞路东039号
联系人:陈朝晖
电话:0551-66850062
传真:0551-66850062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仕新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保荐代表人:李辉、徐祖飞
电话:0551-62207999
传真:0551-62207967

发行人: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日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唯赞"、"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2367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4,001.0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10.00%。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600.1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00%。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720.7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80.15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11月2日(T-1日)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站: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1日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强瑞技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014号文予以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1,847.17万股,其中,网上发行数量为1,847.1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9.9989%,剩余未达深市新股网上申购单元500股的余股200股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10月29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强瑞技术"A股1,847.15万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2,454,303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36,081,934,500股,配号总数为272,163,869个,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272163869。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35738076%,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为7,367.12961倍。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11月1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11月2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11月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2021年11月2日(T+2日)公告的《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中签摇号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1月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发行人: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日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开通定期定额及转换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一、新增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机构

根据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基金")与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自2021年11月3日起通过华林证券的销售网点或基金电子交易平台接受所有投资者办理东吴基金旗下管理的部分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和赎回等业务,具体包括: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80001
2.	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2/011241
3.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3/011240
4.	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5/011242
5.	东吴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6/012617
6.	东吴安享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7
7.	东吴新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8/011470
8.	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级/B级	583001/583101
9.	东吴中证新兴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5001
10.	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2003/011707
11.	东吴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9/011949
12.	东吴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31
13.	东吴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1323/002170
14.	东吴新趋势价值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22
15.	东吴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2159/012615
16.	东吴安益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70
17.	东吴安鑫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61
18.	东吴智慧医疗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2919/011948
19.	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B类	003588/003589
20.	东吴优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5144/005145
21.	东吴双三角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5209/005210
22.	东吴悦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5573/005574
23.	东吴鼎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026
24.	东吴兴享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10330/011462
25.	东吴沪深3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580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华林证券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华林证券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一)适用投资者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合法投资者。(二)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通过华林证券交易系统,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三)办理方式 1、凡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在华林证券直接开户便可进行东吴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已开立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可在华林证券的交易系统通过账户登记后,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四)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五)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华林证券约定每期固定扣款(申购)金额,基金每期定投申购金额最低下限以代销机构规定为准。

三、开通东吴基金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

东吴基金将同时在华林证券开通以下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具体包括: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80001
2.	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2/011241
3.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3/011240
4.	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5/011242
5.	东吴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6/012617
6.	东吴安享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7
7.	东吴新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8/011470
8.	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级/B级	583001/583101
9.	东吴中证新兴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5001
10.	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2003/011707
11.	东吴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0009/011949
12.	东吴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31
13.	东吴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1323/002170
14.	东吴新趋势价值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22
15.	东吴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2159/012615
16.	东吴安益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70
17.	东吴安鑫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61
18.	东吴智慧医疗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2919/011948
19.	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	003588
20.	东吴优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5144/005145
21.	东吴双三角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5209/005210
22.	东吴悦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5573/005574
23.	东吴鼎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026
24.	东吴兴享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10330/011462
25.	东吴沪深3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5806

(一)、基金转换业务适用投资者范围

已持有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基金产品的投资者。

(二)、基金转换受理时间

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转换申除外)。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时间相同。

(三)、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转换业务具体业务规则请参照《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四、费率优惠

(一)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1年11月3日起,投资者通过华林证券(认)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认)申购费率我司后台不设折扣限制,以华林证券上报费率为准。具体参与费率优惠的基金名称及折扣费率请参阅华林证券相关公告。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华林证券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费率优惠期限以华林证券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华林证券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华林证券(认)申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解释权归华林证券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4、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华林证券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188-3888
公司网址:www.chinalin.com

2、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5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scfund.com.cn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我司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日

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1年11月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五家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争光股份

(二)股票代码:301092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3,333.3334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3,333.3334万股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36.31元/股,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36.3186元/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13日(T-4日)发布的该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8.42倍,同行业可比公司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平均市盈率为55.84倍,本次发行对应的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54.59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可比公司2020年扣非后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滑并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1、发行人: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联系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临平美亚大厦16层
3、联系人:吴雅飞
4、电话:0571-86319310
5、传真:0571-86318656

(二)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1、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保荐代表人:金骏、严凯
3、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体育场路105号凯喜雅大厦五楼
4、电话:0571-85316112
5、传真:0571-85316108

浙江争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尊颐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蚂蚁基金")、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好买")、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米基金")、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肯特瑞")、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宁基金")、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蛋卷基金")、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信普泽")、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耕传承")、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同花顺")、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度小满")、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挖财")、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财富")、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华普益")、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万得")、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21年11月2日起,蚂蚁基金、上海好买、天天基金、盈米基金、京东肯特瑞、苏宁基金、蛋卷基金、宜信普泽、和耕传承、浙江同花顺、度小满、上海挖财、华夏财富、泛华普益、上海万得、腾安基金开始代理银华尊颐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代码:012038)的销售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18号黄龙时代广场B座6F		
联系人	韩爱彬		
客服电话	4000-766-123	网址	www.fund123.cn

2)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楼(200120)		
联系人	罗梦		
客服电话	400-700-9665	网址	www.ehowbuy.com

3)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金座东方财富大厦		
联系人	屠彦洋		
客服电话	400-1818-188	网址	www.1234567.com.cn

4)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楼B1201-1203		
联系人	黄敏嫦		
客服电话	020-89629066	网址	www.yingmi.cn

5)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18号院京东集团总部A座15层		
联系人	陈斌		
客服电话	95118	网址	fund.jd.com

6)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徐庄软件园苏宁大道1号		
联系人	王婉		
客服电话	95177	网址	www.suning.com

7)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4号院6号楼15层1501室		
联系人	侯芳芳		
客服电话	400-159-9288	网址	www.danjuanapp.com

8)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7号楼20层20A1、20A2单元		
联系人	魏晨		
客服电话	400-6099-200	网址	www.yixinfund.com

9)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东风南路东康宁街北6号楼5楼503		
联系人	董亚芳		
客服电话	400-0555-671	网址	www.hgcepb.com

10)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街18号 同花顺大楼4层		
联系人	董一锋		
客服电话	4008-773-772	网址	www.ijijin.com.cn

11)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		
联系人	孙博超		
客服电话	95055-4	网址	www.baiyingfund.com

12)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59号18楼03单元		
联系人	毛善波		
客服电话	400-711-8718	网址	www.wacaijijin.com

13)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8层		
联系人	张静怡		
客服电话	400-817-5666	网址	www.amcfortune.com

14)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成都市金牛区花照壁西顺街399号1栋1单元龙湖西宸天街B座1201号		
联系人	史若芬		
客服电话	400-080-3388	网址	www.pywm.com.cn

15)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1楼B座		
联系人	徐亚丹		
客服电话	400-821-0203	网址	www.520fund.com.cn

16)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二路33号腾讯滨海大厦15层		
联系人	谭广锋		
客服电话	95017(转1转8)	网址	www.tenganxinxi.com 或 www.tx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养老"的名称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且本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本基金为养老目标基金,设置了投资人最短持有期限,投资人无法随时赎回。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宝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证券")签订的代理销售协议,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1年11月1日起,通过华宝证券代理销售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具体公告如下:

一、新增代销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012541	金鹰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12542	金鹰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1366	金鹰产业整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209	金鹰大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13210	金鹰大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1298	金鹰民族新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968	金鹰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9969	金鹰内需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3853	金鹰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5885	金鹰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11155	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11156	金鹰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162105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份额
210012	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210013	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二、投资者可在华宝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等业务,相关规则遵照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以及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三、重要提示

1、目前,金鹰大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C类份额仍处于封闭期,暂不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基金定投等业务,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基金定投等业务的时间另行公告。

2、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3、转换不适用基金:对于本基金管理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以及中登系统基金不支持与其他基金之间相互转换;对于同一只基金不同份额之间不支持相互转换。

4、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在华宝证券的申购、定投费率折扣最低不低于1折,华宝证券在此基础上实施的费率优惠活动本基金管理人不再进行限制,投资者通过华宝证券申购、定投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适用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其申购、定投费率以华宝证券公布的费率优惠活动为准。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5、本基金管理人其他基金如新增华宝证券为代销机构,将同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投及费率优惠,我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华宝证券
客服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2、本基金管理人
客服电话:4006-135-888
网址:www.ge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不代表对基金收益和风险的实质性判断和保证。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投资者购入基金时,投资者应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货币市场基金、ETF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品种或情形除外。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基金投资人投资于基金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日

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1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B两类基金份额)
基金简称	鹏华货币(A类、B类)
基金主代码	16060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4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约定
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2021-11-01
收益累计期间	自 2021-10-11 至 2021-11-01 止

注:-

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累计收益=Σ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即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逐日累加),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该基金当日总份额×当日总收益(计算结果以去尾方式保留到"分")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21年11月3日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收益再投资方式,基金份额持有人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2021年11月2日(收益结转份额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11月3日起可通过相应的销售机构及其网点查询及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注:投资者于2021年11月1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分配收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当日分配收益。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任一途径咨询本基金的收益支付详情:

1、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phfund.com;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755-82353668;400-6788-999(免长途电话费);

3、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光大银行、民生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北京银行、华夏银行、上海银行、广发银行、平安银行、宁波银行、浙商银行、东莞银行、杭州银行、南京银行、江苏银行、洛阳银行、浙江民泰银行、东莞农商银行、江南农商银行、厦门银行、天相投资顾问、新兰德、和讯信息科技、汇林保大、度小满、青岛意才、鹏华直销、诺亚正行、深圳众禄、上海天天、上海好买、蚂蚁基金、上海长量、同花顺、北京展恒、上海利得、宜信普泽、南京苏宁、浦领基金、北京汇成、唐鼎耀华、北京植信、海银基金、大智慧、上海万得、上海联泰、上海汇付、上海基煜、北京虹点、陆金所、珠海盈米、中证金牛、京东肯特瑞、大连网金、北京蛋卷、华夏财富、中信建投期货、中信期货、国泰君安证券、中信建投证券、国信证券、招商证券、广发证券、中信证券、银河证券、海通证券、申万宏源证券、兴业证券、长江证券、安信证券、西南证券、湘财证券、万联证券、民生证券、渤海证券、华泰证券、山西证券、中信证券(山东)、东兴证券、东吴证券、信达证券、东方证券、方正证券、长城证券、光大证券、中信证券(华南)、东北证券、上海证券、新时代证券、大同证券、国联证券、浙商证券、平安证券、华安证券、国海证券、财信证券、东莞证券、国都证券、东海证券、恒泰证券、国盛证券、华西证券、中泰证券、世纪证券、第一创业证券、金元证券、中航证券、华林证券、西部证券、广发华福证券、华龙证券、中金公司、财通证券、五矿证券、华鑫证券、中金财富、中山证券、红塔证券、国融证券、粤开证券、江海证券、银泰证券、国